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法務部 函

地址：10048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130號

承辦人：廖意惠

電話：02-21910189#7312

電子信箱：nidia0906@mail.moj.tw

受文者：臺灣嘉義地方法院檢察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03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法保決字第1030053466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(A11000000F_10300534660A0C_ATTCH3. pdf、A11000000F_10300534660A0C_A TTCH1. pdf)

主旨：函轉社團法人中華設計裝修消費者品質保護協會辦理「安心品保 公益修繕」系列活動，請轉知所屬協助通報弱勢家庭或機構名單及參與推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社團法人中華設計裝修消費者品質保護協會103年3月7日設品保字第10301022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法務部廉政署、本部矯正署、本部人事處、法務部司法官學院、法務部調查局、本部檢察司、本部法律事務司、本部國際及兩岸法律司、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(已副知所屬，毋庸轉行)、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檢察署、福建金門地方法院檢察署

副本：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檢察署(含附件)、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(含附件)、臺灣新北地方法院檢察署(含附件)、臺灣桃園地方法院檢察署(含附件)、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檢察署(含附件)、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(含附件)、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(含附件)、臺灣彰化地方法院檢察署(含附件)、臺灣南投地方法院檢察署(含附件)、臺灣雲林地方法院檢察署(含附件)、臺灣嘉義地方法院檢察署(含附件)、臺灣臺南地方法院檢察署(含附件)、臺灣高雄地方法院檢察署(含附件)、臺灣屏東地方法院檢察署(含附件)、臺灣臺東地方法院檢察署(含附件)、臺灣花蓮地方法院檢察署(含附件)、臺灣宜蘭地方法院檢察署(含附件)、臺灣基隆地方法院檢察署(含附件)、臺灣澎湖地方法院檢察署(含附件)、本部保護司(含附件)

2014-03-13
16:04:49
文
章

嘉義地方法院檢察署 1030313



10300308230